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6），公司股票当日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停牌。2016年1月4日、2016年1月11日、2015年1月18日，公司分别披露了《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002、003）。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以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方式收购资产，标的公司主营业务为环保领域，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预计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所产生的净利润占上市公司同期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告净利润的比例达到50%以上，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二、停牌期间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自停牌以来，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工作。目前，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北京亚太联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正在开展对标的公司的进一步尽职调查、论证以及审计、评估等工作。

三、延期复牌情况说明

公司原计划争取于2016年1月25日前，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要

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涉及的工作量较大,相关准备工作尚未全部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工作仍在进行当中,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预计无法按原计划时间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披露的信息和申报材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工作的顺利进行,防止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维护投资者权益,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6年1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预计于2016年2月25日前公告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相关内容,公司股票恢复交易。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交易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未提出延期复牌申请或延期复牌申请未获同意的,公司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公司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表示歉意。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将积极推进各项工作并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结合停牌期间上述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直至相关事项确定并披露有关结果后复牌。

目前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清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0日